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1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2019年1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马强先生和马殿富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斌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9年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随着公司海外业务不断发展，公司日元和美元结算业务日益增加，为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保证公司稳定发展，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计划于2019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开展相关业务时须严格遵守《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坚持锁定汇率风险、套期保值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开展累计金额不超过3.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9 年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二）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三）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 Beyondsoft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向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申请金额不超过 1000 万美元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Beyondsoft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以下简称“博彦国际（香港）”）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为满足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向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1 千万美元，期限至 2019 年 12 月 15 日。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此授信提供担保，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公司本次为博彦国际（香港）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将有利于其经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博彦国际（香港）经营稳健，财务状况良好，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

（四）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志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为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均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决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决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月23日